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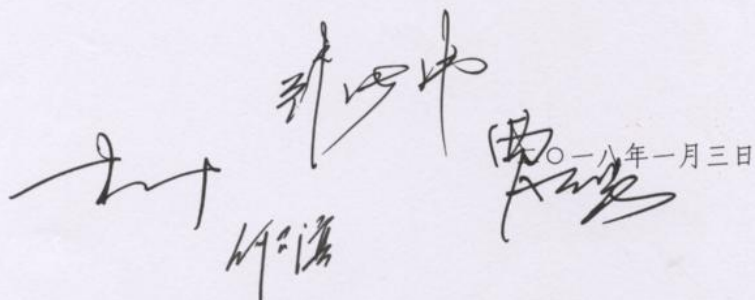
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补充确认对 2017 年度超出预计
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

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将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召开，本次会议拟将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对 2017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本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上述关联交易议案进行了事前认真审议，发表意见如下：

我们认真审阅了董事会提供的补充确认对 2017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有关的资料，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公允、合理，不损害广大股东（尤其是中小股东）的利益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


〇一八年一月三日